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黄元忠先生的函告，获悉黄元忠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交易业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黄元忠	是	35	2019年5月23日	2020年3月9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	补充质押
合计	-	35	-	-	-	1.10%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黄元忠先生持有本公司 31,872,343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99%。上述质押股份合计 350,000 股，占黄元忠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1.1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21%。黄元忠先生累计质押股份为 24,010,000 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75.3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4.3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黄元忠先生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补充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黄元忠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等方式应对平仓风险，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7日